

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 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乐昌市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局

单位负责人：欧建来

填 报 人：赖丽英、黄奕凡

联系电话：0751-5550981

填报日期：2025年8月14日

一、部门的基本情况

（一）部门整体概况

1. 部门主要职责

负责统筹推进全市政务服务体系建设和组织推进政务服务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承担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管理等相关工作，协调推进数据基础制度建设，统筹数据资源整合共享和开发利用，统筹推进辖区内数字广东、数字政府、数字经济、数字社会规划和建设等。

2. 纳入预算编制范围下属单位

乐昌市信息中心公用经费、人员经费统一在局本部预算支出，未分开纳入预算编制范围。

3. 部门人员编制构成

乐昌市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局核定行政编制 9 名，其中：局长 1 名、副局长 2 名，正股级领导职数 3 名，现有干部职工 6 名。下设副科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乐昌市信息中心，核定全额拨款事业编制 9 名，现有干部职工 6 人。

（二）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1. 部门整体收入。

2024 年度总收入决算数 285.5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85.53 万元，上年总收入决算数为 374.30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入决算数减少 23.7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项目经费支出减少。

2.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2024 年度总支出决算数 285.5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31.11 万元，项目支出 54.42 万元，上年总支出决算数为 374.30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支出决算数减少 23.7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项目经费支出减少。

（三）部门整体支出目标及任务

1. 系统推进政务服务“一网通办”，助力基层减负便民。一是推动实现“指尖办”。全面加强“粤系列”等数字成果推广应用力度。目前，群众可在“粤省事”和“粤商通”韶关专版分别办理事项 983 项和 427 项，群众实名注册用户突破 40 万户，市场主体注册数超 2.5 万余户。二是推动实现“就近办”。全域推进政务服务体系建设，统一全市 545 项镇村事项标准，全市 19 个镇街办、225 个村居实现服务内容、服务标准的基本统一，办事群众可就近到镇村综合服务窗口申办市县权力事项。三是推动实现“自助办”。围绕提升基层政务服务能力，大力推进全乐昌 251 台“粤智助”自助机投放工作，初步建成覆盖市、镇、村三级及产业园区、诉讼服务中心等场所的“自助办”服务体系。全市粤智助自助机业务办理量突破 48 万笔，服务群众人数达 9.5 万人次，打通了政务服务“最后一公里”。四是推动实现“跨域通办”。先后与湖南宜章、汝城、湘阴和深圳龙华、惠州龙门等 2 省 11 县建立跨区域合作协议，218 项事项实现“省内通办”，129 项实现县级事项“跨省通办”。

2. 聚力涉企服务优化提升，打造一流营商环境。一是加快高频电子证照互通互认。推动工程建设领域电子证照广泛应用，在省一网共享平台新增注册第二批工程审批事项电子证照 8 个，指标完成数居韶关各县市区前列。二是深化商事登记制度改革。聚焦提升企业开办效率和压减办事成本，大力推行企业开办“马上办，零成本”服务，全市开办企业全流程审批时间压缩至 0.5 个工作日内，推动“一网通办、一窗通取”落到实处。今年以来，我市企业登记网办率高达 98.52%，为 459 家企业提供免费刻章服务，节约企业开业成本 31.67 万元。三是提升不动产登记服务效能。加强不动产登记便民利民窗口建设，依托韶关平台实现“不动产登记+民生服务”联动办理，不动产一般登记实现最快 1 小时、最慢 1 个工作日办结。四是建设利企惠企服务热线。进一步优化涉企工单服务流程，推动诉求问题全链条办理，搭建政企沟通“绿色通道”。截至目前，市 12345 热线处办企业诉求 195 件，工单处理满意率 93.33%，较一般工单高出近 5 个百分点。五是持续推进扩权赋能改革。落实省、韶要求，配合市府办梳理下放我市事项清单 41 项，协调市发改局、市应急管理局调整承接韶关下放事项 7 项。动态调整优化行政许可事项清单，2024 年 3 月印发《乐昌市行政许可事项清单（2023 年版）》。

3. 规范政务服务场所建设，提升便民服务水平。一是优化升级服务专区。优化政务服务中心大厅设计布局，升级原有税务窗口为税务专区，专区面积提升约 2.5 倍。重新划分大厅企业开办

“一窗通取”专区，设立市场监管审批后台，服务能力显著提升。二是畅通预约叫号系统。推动政务服务大厅及 19 个镇（街）便民服务中心运行数据接入市政务服务统一预约管理系统，实现预约、取号、叫号、叫号办结等事项网上办理。三是全面落实水电气联办。在政务服务大厅设立水电气联办窗口，主动对接供电、燃气等市政公用服务单位，协调进驻联办窗口，依托韶关工建系统实现水电气网络、通信及有线电视“一次办”。四是持续推进“应进必进”。协调人社、社保、医保等部门进驻政务服务大厅，梳理进驻事项，派驻业务骨干，保障业务工作衔接顺畅。

4. 健全网络信息安全体系，服务数字乐昌建设。一是构建统一电子政务网络。构建统一电子政务网络体系。建成上连省、韶，横向连接全市党政机关，下连 19 个镇（街、办）和 225 个村（居）五级电子政务外网网络体系，全面实现“应接尽接”。二是加强网络安全监测预警能力。建设完善网络安全监测机制，及时识别网络安全威胁线索和风险苗头，指导督促及时消除安全威胁隐患。2024 年发出 11 份《乐昌市电子政务外网网络安全风险提醒函》。会同市委网信办开展全市政务网络安全日常监测和专项检查，定期开展网络安全攻防演练，提高网络和信息系统安全防护能力。认真参与“粤盾 2024”“第二届丹霞杯韶关市网络安全攻防演练活动”，制定应急处置预案，关键岗位、关键节点全天候全时段在岗值班。三是加强政务外网出口边界防护。围绕电子政务外网覆盖需要，升级优化政务外网出口边界防火墙、汇聚线

路防火墙，大规模调整全市政务外网网络架构，为我市电子政务外网升级改造工作筑牢安全防护基础。四是持续推进“一网共享”。做好省数据资源“一网共享”平台韶关节点应用工作，依托“一网共享”平台，对我市政务信息系统、公共数据资源和数据需求进行摸查，协助部门梳理可开放数据及数据共享需求，完成相关目录编制和挂接等操作。推进“一网共享”。通过省数据资源一网共享平台，已挂接数据目录数合计923个。五是不断深化网上政务服务平台建设。统筹指导政务信息化系统建设，全市政务信息系统已建并上线运行8个，在建2个，已通过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5个。

5. 建强用好信息综合平台，强化数字化支撑体系建设。一是健全工作机制。2024年5月印发实施《乐昌市“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指挥部信息化建设专班工作方案》，2024年9月印发《乐昌市“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指挥部信息化建设专班2024年工作要点》，稳步推进“百千万工程”业务指标体系、数据支撑体系和信息综合平台等建设工作。二是加强数据保障。建立常态化数据巡检机制，平台运维人员按照片区划分的方式开展数据填报巡查，形成问题台账并持续跟踪。目前已完成2021-2024年度的图像和数据的常态化更新工作，共填报数值指标数据13946条（其中典型镇村4469条）、图像指标数据2778条（其中典型镇村949条）。三是加快无人机布局。组织省统筹机库无人机设备安装，完成典型镇北乡镇的机库无人机安装及调

度演示，廊田镇等 14 个镇已完成无人机机库电、网铺设，推动无人机全域覆盖。规划设计 29 条飞行路线，谋划无人机调度场景。补充无人机禁飞区域高空视频资源，完成对禁飞区长来镇和乐城街道开展高位摄像头安装及接入，完善禁飞区高空视频资源。依托省无人机管理平台，梳理本市机动无人机 24 架、无人机飞手 25 人，已接入省无人机管理平台 17 架次，实现机动无人机飞行实况实时视频回传到综合信息平台。四是汇聚优质视频。建成韶关市视频资源共享平台，对接雪亮工程等视频平台，组织镇街梳理重点场所 1120 路优质视频点位接入信息综合平台，汇聚全市 2069 路视频监控数据。推动重点任务重点工作相关场所视频点位逐步接入综合信息平台，提升优质视频覆盖率。各镇街、有关部门已新建优质视频点位 331 个。开展视频数据治理，按照视频资源的地理位置，监视内容等维度，对视频资源进行分类标注。目前已完成 320 路优质视频的标签治理工作。

6. 加强政府门户网站管理，规范政务信息公开。一是按照政府网站建设规范，不断优化栏目设置，并及时更新栏目内容。2024 年度，乐昌市政府公众信息网发布各类信息 4070 条。二是认真做好乐昌市政府公众信息网 2023 年度工作年度报表编制及发布工作，按时在乐昌市政府公众信息网首页显著位置发布《乐昌市政府公众信息网 2023 年度工作年度报表》。三是及时向市政务公开办反馈错敏信息，并协助市政务公开办组织各信息公开单位抓好错敏信息的整改工作。四是配合市委网信部门开展“网络中

国节·春节” “网络中国节·元宵” “网络中国节·清明” “网络中国节·端午” “网络中国节·中秋” “网络中国节·重阳节” 等主题活动，活动期间，共发布 88 篇相关稿件。五是开设“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专栏” “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宣传专栏”，发布相关信息报道 149 篇。

二、自评结论

2024 年我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全部实现，充分履行部门职能职责，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各项重点项目及工作任务，财政资金使用效果良好。按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自评表》的评价指标，我局认真进行了自评分析，我局 2024 年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为 99 分。

三、绩效分析

（一）预算编制情况（28 分）

1. 预算编制。指标分值 18 分。

（1）预算编制合理性（5 分）。

自评得分 5 分，2024 年度我局结合“统筹协调部门业务系统应用，统筹管理政务云平台和电子政务外网，指导和监督检查各镇街各部门网上政务应用。” “统筹全市电子政务基础设施、信息系统、数据资源等安全保障工作，负责“数字政府”平台安全技术和运营体系建设，监督管理政务应用平台和信息系统安全。” “承担政府公众信息网规划建设等工作。” 等职能进行合理编制年度预算，重点提升电子政务外网机房安全、电子政务外网

带宽扩容、视频会议运维服务上，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同时根据项目的刚需性和紧急性进行分配。

（2）预算编制规范性（5分）。

自评得分5分，我局严格按市财政部门的文件要求和指导开展预算编制工作，未存在违规编制预算的情况。

（3）预算编制规划性（4分）。

自评得分4分，我局按照省、韶、乐关于政务服务和数字政府建设规划文件要求和工作部署，结合本市本单位实际情况研究项目预算支出情况，由业务股室结合各自职责提出项目实施计划并征求意见建议后，经局班子会议充分研究讨论后形成长期和短期项目实施工作计划，有针对性、前瞻性地开展预算编制工作。

（4）预算编制科学性（4分）。

自评得分4分，我局根据上级有关部门工作部署，通过局班子会议讨论研究将重点紧急项目列为资金支付优先解决对象，科学合理保障上级部署的重点项目资金需求。

2. 目标设置。指标分值10分。

（1）绩效目标覆盖率（2分）。

自评得分2分，2024年我局共实施7个项目，其中设置了绩效目标的项目7个，绩效目标覆盖率为100%。

（2）绩效目标合理性（4分）。

自评得分4分，我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依据充分，主要立足于2023年工作总结和2024年工作计划，符合客观实际，具体

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情况。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4 分)。

自评得分 4 分，我局根据年度工作计划制定项目实施计划，明确具体绩效目标、工作任务以及项目实施明细，各项绩效指标及任务目标具有细化性、明确性。

(二) 预算执行情况 (42 分)

1. 资金管理。指标分值 22 分。

(1) 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 (6 分)。

自评得分 4 分，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为 58.48%。主要是本年度提交给财政的项目经费申请未通过，导致 2024 年部分项目经费未支出。

(2) 结转结余率 (3 分)。

自评得分 3 分，本年度我局预算资金支出率为 58.48%，结余率为 0%。

(3)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效率性 (3 分)

自评得分 3 分，本年度我局通过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为 0。

(4) 政府采购执行率 (2 分)。

自评得分 0 分，2024 年我局政府采购预算 60.68 万元，决算支出 65.02 万元，主要是采购 LED 大屏支出超出预算以及新增采购监控点位及专线服务。

(5) 财务合规性 (4 分)。

自评得分 4 分，本年度我局严格执行各项资金支出及会计核算复核各类财政制度；会计核算规范，不存在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

（6）资金下达合法性（3 分）。

我局无转移支付，本项不考核。

（7）预决算信息，绩效评价结果公开性（4 分）。

自评得分 4 分，本年度我局根据市财政部门要求及时将 2023 年决算、2024 年预算情况在政府信息公开平台上公开，预决算管理公开透明。

2. 项目管理。 指标分值 7 分。

（1）项目实施程序（2 分）。

自评得分 2 分，本年度我局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严格按照各项财政制度执行；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也对应履行相应手续。

（2）项目监管（5 分）。

自评得分 5 分，我局严格按市有关部门及本单位的制度文件执行，并邀请纪检组参与讨论研究，对所实施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

3. 资产管理。 指标分值 7 分。

（1）资产配置合规性（2 分）。

自评得分 2 分，本单位资产保管完整，账实相符，无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情况。

(2) 资产盘点情况 (2 分)。

自评得分 2 分,本年度我单位组织专人对全部资产进行一次盘点专项工作,账实相符。

(3) 固定资产利用率 (3 分)。

自评得分 3 分,本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100%。

4. 人员管理。指标分值 2 分。

自评得分 2 分,本年度在编人员共 12 人,核定编制数为 19 (含工勤) 人,比率 $\leq 100\%$ 。

5. 制度管理。指标分值 4 分。

自评得分 4 分,我局建立健全管理机制,如内部控制制度、政府采购内部控制制度、“三重一大”事项决策制度、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等。

(三) 资金使用效益 (30 分)

1. 经济性。指标分值 6 分。

自评得分 6 分,2024 年我局公用经费预算数为 20.4 万元,决算数为 17.40 万元,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为 0.85,不超预算,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较高。我局“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3.55 万元,决算数为 0.0693 万元,“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 \leq 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我局本年度未进行预算调整。

2. 效率性。指标分值 9 分。

(1) 重点工作完成率 (3分)。

自评得分 3 分，我局重点工作完成率为 100%。一是系统推进政务服务“一网通办”，助力基层减负便民。二是聚力涉企服务优化提升，打造一流营商环境。三是规范政务服务场所建设，提升便民服务水平。四是健全网络信息安全体系，服务数字乐昌建设。五是建强用好信息综合平台，强化数字化支撑体系建设。六是加强政府门户网站管理，规范政务信息公开。

(2) 绩效目标完成率 (3分)。

自评得分 3 分，我局绩效完成率为 100%。一是确保全市各单位政务外网和乐昌市政府门户网站安全稳定运行。二是做好全市 253 个村(居)基层公共服务综合平台电子政务外网光纤电路及配套网络设备租用，确保其政务外网安全稳定使用。三是保障省、韶通过 0 号高清视频会议系统在乐昌分会场安全稳定运行。四是升级市信息中心机房软硬件，加强接入政务外网的局域网及终端的网络安全防护。五是做好所有接入政务外网的乐昌市机关单位统一互联网出口以及市政府大院政务外网光纤网络租用，确保全市政务外网以及互联网正常使用。六是保障我市“数字政府”改革建设常态化监测工作有序推进。七是保障百千万工程信息化建设及运维工作。

(3) 项目完成及时性 (3分)。

自评得分 3 分，本年度我局所有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其他各类资金按照项目进度支付，各项项目均按方案及时完成，项

目完成及时性较高。

3. 效果性。 指标分值 10 分。

自评得分 10 分，一是加强信息中心机房网络安全保障水平，为全市接入电子政务外网单位提升防火墙防护、网络交换路由能力，有效提升安全防护能力，防止被网络攻击、中病毒等安全事故的发生。二是视频会议系统建设及维护保障服务节省了参会单位人员用车用油成本，提升全市会务工作效率。实现全市电子政务外网互联网统一出口，提高网络带宽质量，确保全市各机关单位网络安全稳定顺畅，提升病毒攻击防护能力。三是乐昌市基层公共服务综合平台电子政务外网运维保障实现村居电子化办公，提高村居办公效率，减少车辆使用及纸张使用，节能环保，同时提升了政务服务水平，方便群众办事。

4. 公平性。 指标分值 5 分。

自评得分 5 分，本年度我局保持线上线下信访投诉渠道畅通，在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公开了政务公开指南，其中还有线上信访投诉渠道，同时在单位门口设置投诉信箱，用于收集办事群众反馈的意见建议。2024年未发生信访事件。

5. 加减分项。

自评得分 3 分，2024 年我局被评为乐昌市 2023 年创建节约型机关、乐昌市 2023 年度无偿献血先进单位、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工作优秀单位；在“粤智助”政府服务自助机基层投放和推广应用工作、镇级便民服务中心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建设

工作以及对全市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建设管理工作表现突出，被乐昌市政府予以通报表扬。

四、主要绩效

一是政务服务改革情况。全市依申请政务服务事项综合受理率、全流程网办率、单点登陆率分别达到 92%、81.4%、99.69%。

二是政务服务“好差评”情况。我市“好差评”整改率均达到 100%，大厅推广度均达到 100%，政务服务质量达到 10 分以上，办事评价覆盖度达到 99.8%以上，主动评价率达到 99%以上。

三是“自助办”。目前已完成全乐昌 251 台“粤智助”自助机投放工作，我市粤智助自助机业务办理量突破 48 万笔，服务群众人数达 9.5 万人次。

四是印发《乐昌市 2024 年“跨省通办、省内通办”事项清单》，扩展“跨省通办、省内通办”办事渠道，为企业群众提供“视频办”服务事项 68 项，并提供 12 名帮办服务客服。

五是推进“一网共享”。通过省数据资源一网共享平台，已挂接数据目录数合计 923 个，开放广东挂接数据 470 个。

六是全面推广首席数据官制度。贯彻落实《乐昌市全面推行首席数据官制度工作方案》，建立健全市、镇两级和市各有关部门联动的首席数据官制度，打造一只精技术、懂业务、善管理的数据人才队伍，加快推进政府数字化转型。

七是完善信息综合平台建设。完善信息化建设专班工作机制，组建 3 人信息综合平台运维团队。完成“百千万工程”信息

综合平台数据汇聚录入，填报图像 2778 条、数据 13946 项，215 个村（居）100%覆盖视频监控，并完成政务服务中心视频监控点位汇聚接入韶关视频共享平台。

五、存在问题

在绩效管理实施中，设定的绩效目标不够科学合理，离实现绩效目标有差距。

六、相关建议

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及内部控制制度，规范预算绩效管理和项目管理，强化预算执行，做好项目资金管理，明确资金使用方向和支出范围，加快项目实施进度，严格实行项目管理程序化，提高资金使用效益。